

## 真相

### 揭露中共 “天安门自焚”骗局



2001年1月在央视播放的“天安门自焚”中，主要“自焚者”王进东腿上放着未烧坏的装有汽油的雪碧瓶（上图）。有人做过一个试验，用火烧雪碧瓶，5秒雪碧瓶子开始变软，7秒收缩变形，10秒缩成一小疙瘩并燃烧。可是，王进东两腿间的雪碧瓶翠绿如新。这该如何解释呢？

汽油在燃烧时，火的温度可迅速达到410度以上，这么高的温度，王进东耳朵没烧坏，头发没烧焦，声带没烧伤，还能喊口号。电视里王进东清晰洪亮的口号声还证明摄影师离他很近。能在自焚现场如此及时、近距离地拍摄，恐怕只能是事先做好了一切的拍摄准备，并且是得到了特别许可的，那您说这不是演戏又是什么呢？

2003年10月放假期间，北京被迫拆迁的居户在天安门自焚后，人们发出这样的疑问：“为什么这次自焚记者没有拍到任何镜头？警察为什么没有及时拿出灭火器和灭火毯？而2001年那次，在一分钟之内就扑灭火焰？警察各种消防器材齐全？记者长镜头、短镜头、近距离特写一应俱全？”这些都说明2001年1月的“天安门自焚”是中共为迫害法轮功而策划的阴谋。◇



◀2021年4月18日，上千名大纽约地区中西族裔法轮功学员，在纽约法拉盛举行集会游行。

### 佳市刘丽杰案被一审法院非法判决 已上诉

【明慧网】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再次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刘丽杰，重新强推了一遍程序，十七日匆匆下达判决书，以所谓的“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名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刘丽杰提出针对此案有异议，要求上诉。

佳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十月十二日曾对刘丽杰非法开庭，法院为了完成所谓上级的指令，不遵守法律程序，强行推进非法庭审程序。无视辩护律师正当理由要求延期庭审时间的情况下，又将刘丽杰亲友辩护人阻止在庭外，刘丽杰当庭多次抗议，拒不配合非法庭审。由于法院连最基本法律都不能遵守，对所谓审判长宋涛的多处不法行为，亲友辩护人随即控告到检察院。最后法院不得不承认此次庭审无效。刘丽杰当庭提交了一份声明词，强调合议庭无权再次重新开庭。

今年十一月十六日，向阳区人民法院因剥夺刘丽杰辩护权强推不法程序的无效庭审，为向上级交差，而在没有法律依据的情况下再次非法开庭，刘丽杰全程以沉默不语来否定和抵制。法院当庭展示和宣读了在刘丽杰家抄走的法轮功书籍、画册、挂件、光盘、MP4、真相册、U盘、手机、笔记本电脑，电脑主机

等多种私人物品，将其列为所谓的犯罪证据。公诉人李利锋将从刘丽杰家中非法抄走的真相资料故意说成是为了传播而持有，并以公安警察炮制出的多处造假笔录来构陷；宋涛还威胁刘丽杰，如果是持以对抗的态度，法院合议庭将加重刑期……非法庭审结束后，刘丽杰提交了一份声明，要求法院归档。

声明如下：本人刘丽杰，2021年10月12日，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对本人涉嫌案件开庭，开庭之前本人多次强调法庭要保障本人的辩护权，本人的辩护人有正当理由不能到庭，经过多次抗议，法庭无视本人的正当请求，仍强行推进庭审，经过法庭调查和法庭辩论，庭审已经完全结束。现在法庭竟然再次以本人辩护人没有到庭为由再次开庭，完全忘记了当时法庭如何阻止、如何拒绝本人聘请的辩护人到庭的情形，同时法庭认为程序存在问题，合议庭无权也不能自行纠正，庭审是严肃的，开完了就是开完了，一审庭审结束已经成为一个不可逆转的事实。鉴于以上的事实和理由，本人认为，合议庭无权再次重新开庭。声明人：刘丽杰 2021年11月16日。

**开庭当日法院周围严密布控**  
此次非法庭审期（接下页）

(接上页)间,向阳区法院院内停有两辆大型公安特警车,法院外街道两旁停着很多便衣开去的私家车和警车。佳木斯市公安局反×教支队支队长姜松柏到场指挥。宋涛在法院楼外给很多便衣发放了旁听证。法院楼内各个角落都有人把守。有去法院办事的人一看到这种布控阵势,误以为是涉及到什么大要案了,当问在场的人时,有人谎称是因为害怕法轮功学员来(闹事)。

### 宋涛谎称律师不能来出庭

十一月四日,宋涛告诉刘丽杰,上次无律师到庭开庭无效,拟定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再次开庭。还谎称辩护律师说因孩子下周要住院,为此不能出庭辩护,问刘丽杰是否需要另行更换其他律师或申请法院指派的法援律师,并做了笔录。

刘丽杰告诉宋涛,具体情况待与律师沟通后再定,因已有亲友辩护人,不需要法援律师。宋涛依然要亲友辩护人出具两个所谓证明来故意设阻,当刘丽杰指出其在滥用法条、私自扩大司法解释,而自己的亲友辩护人在其它地区都没受到这种违法刁难限制,可以正常出庭辩护。宋涛说,在其它地区可以,但在佳木斯就不行。

后经核实得知,刘丽杰的辩护律师十一月一日接到宋涛和书记员电话后,告知他们当天正忙于给生病的孩子办理住院,想等等再说。

向阳区法院宋涛虽然迫于上级压力,不得不承认十月十二日没有辩护人的非法庭审是无效的,而宋涛却撒谎说律师那天是故意不及时赶来,企图将责任归咎于律师。刘丽杰和辩护律师均不配合无法律依据的再次非法庭审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下午两点,建设派出所所长转告刘丽杰,让她去向阳法院取告知书,刘丽杰因身体状况而没去,宋涛、纪忠和书记员解爽一起来到刘丽杰的住处做了一个笔录,告知因法院已接到刘丽杰的辩护律师不出庭辩护

的法律意见书,询问刘丽杰是否需要更换辩护律师;是否需要申请法律援助律师;是否需要聘请亲友辩护人?刘丽杰告知他们,都不需要,而且自己与辩护律师的意见是一致的。在他们提前打印好的笔录内容中,有大段文字是涉及滥用法条试图阻止亲友辩护人介入的内容,刘丽杰当场再次给宋涛指出这样滥用法条、私自扩大司法解释,故意阻挡亲友辩护人是违法的,宋涛依然在无理狡辩。当宋涛和纪忠听到刘丽杰说不需要亲友辩护人时,他们都很惊愕,特意又反问核实了一下。因刘丽杰拒绝在笔录上签字,宋涛、纪忠和一名蹲坑警察就在笔录上分别签了他们的名字。刘丽杰说,既然非法庭审已结束,就不需要再次非法开庭了。

十一月八日,刘丽杰的辩护律师在接到向阳区法院预定于十一月十六日非法开庭通知后,随即给法院寄出一份法律意见书,说明再次开庭因无法律依据,为此决定不参加再次重新开庭,自己会在其他程序中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 巨难不退缩 声声唤有缘

面对每天二十四小时警察监控,自己出行的不便,在普通人无法承受的压力下,刘丽杰经常叮嘱未修炼的丈夫不要心生抵触,这些警察也不容易,自己尽量以慈悲善待警察讲真相,告诉他们不要参与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很多警察也表示理解认同。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早八点多,向阳公安分局国保队长门茂盛与一群警察来刘丽杰家敲门,接她去法院开庭。

有的警察对此案能让法院被迫承认庭审无效很受震动。刘丽杰说,这只能说明公检法人员非法办案,漏洞百出,处处违法。而自己是为了公检法人员明白如何执行法律,了解更多真相才请的律师,纠正其违法行为,是为了这些生命负责。

其中有警察对刘丽杰说:面对非法庭审,你一直都这么镇定,我

发现你的心理素质非常强大。刘丽杰说,自己之所以能坦然自若,是源于大法弟子在大法修炼中所做的一切,都无愧于天理良知,所以面对这样的环境,才不惊不惧。而自己请律师来共同抵制和纠正公检法人员的迫害,实质是为这些参与者的未来着想,否则一旦迫害事实既成,这些人必将承担其恶果,真是不堪设想。警察一听很害怕,赶紧问:那我没事吧?我没迫害你吧?刘丽杰说,希望你没事,一定不要去参与破坏大法、迫害大法弟子,多用心听听大法弟子们讲给你们的真相吧。

请相关人员认清形势,别再执法犯法、在犯罪的道路上越走越远,听听法轮功学员的良言相劝,为了自己和家人的生命未来,要做出正确选择,不给中共当替罪羊。

###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和党媒《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